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后，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楚投资”）持有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4,018,5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

2、本次权益变动系浙楚投资减持股份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因减持股份，持股比例下降至 4.9999%。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即 2022 年 7 月 25 日）至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浙楚投资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1、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4 年 7 月 8 日期间，浙楚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16,7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浙楚投资计划自预披露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8月26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395,605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3%）。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8月26日期间，浙楚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973,000股。

上述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股数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7月4日至2024年7月8日	22.75至23.33	22.83	316,700	0.3940%	0.3966%
		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8月26日	22.12至23.43	22.60	798,000	0.9929%	0.9993%
	大宗交易	2025年8月25日	/	20.97	175,000	0.2177%	0.2192%
	合计	/	/	/	1,289,700	1.6046%	1.6151%

注：

- 1、以上减持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 2、截至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为80,373,5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520,000股后的总股本为79,853,500股，下同。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	股份性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	-----	---------	---------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安吉浙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8,278	6.6045%	6.6475%	4,018,578	4.9999%	5.03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0000%	0	0.0000%	0.0000%
	合计	5,308,278	6.6045%	6.6475%	4,018,578	4.9999%	5.032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浙楚投资减持股份所致，相关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浙楚投资的股份减持价格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3、本次权益变动后，浙楚投资的持股比例下降至4.9999%。浙楚投资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浙楚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浙楚投资的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楚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三、备查文件

浙楚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